

池贵自然资规函〔2025〕169号

关于对区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69号提案的答复

[B]

徐世久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村庄建设公共停车场的建议已交由我局办理，现答复如下：

目前，14个镇街国土空间规划已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及人大审议。22个单元详细规划正在编制，172个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规划已有162个完成编制及专家评审工作，正积极组织下一步报批。

根据安徽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要求，每个村庄规划编制单位都在村庄重点规划区域预留配套基础设施用地，基础设施用地可以按各村不同用地需求进行分类规划，可用于建设公共停车场。同时也在规划中预留留白用地指标，为下一步乡村未来发展进行用地保障。

(联系人: 刘佳娜

联系电话: 0566-2816929)

2025年5月21日